

对当下中国文学的一次**暴动和颠覆**

把获取了不当声名的“经典”作家拉下**神坛**

十作家 批判 书

朱大可 吴炫 徐江 秦巴子 等著

《围城》：中国当代小说中的一部伪经
钱钟书批判

抹着文化口红游荡文坛
余秋雨批判

纵万般风情，肾亏依然
贾平凹批判

蒙娜丽莎的一脸坏笑
王朔批判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十作家 批判 书

朱大可 吴炫 徐江 秦巴子 等著

围城：中国当代小说中的一部伪经
钱钟书批判

抹着文化口红游荡文坛
余秋雨批判

纸万般风情，骨亏依然
贾平凹批判

蒙娜丽莎的一脸坏笑
王朔批判

图书代号: ZH158800

责任编辑: 周宏

装帧设计: 罗洪

十作家批判书

朱大可 吴炫 徐江 秦巴子等著

出版发行: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 址: 西安市南郊吴家坟

邮政编码: 710062

印 刷: 人民教育出版社印刷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10 印张

字 数: 210 千字

1999 年 1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7-5613-1985-1/I·199

定 价: 18.00 元

城头变幻大王旗

王蒙批判

在失禁的道德激情中作秀

梁晓声批判

一个被误读的文坛异数

王小波批判

苏童的穷途末路

苏童批判

诺贝尔的噩梦

北岛批判

捧出来的佛爷

汪曾祺批判

目 录

1 《围城》：中国现当代文学中的一部伪经 ——钱钟书批判 (孙 璐)

情理相厄的“上帝之言”
拉郎配式的意象强合
自伤其类的比喻
《围城》里什么都有，就是没有小说
钱钟书能够和鲁迅比肩？

27 抹着文化口红游荡文坛 ——余秋雨批判 (朱大可)

文人和大众的虚假和解
煽情主义的话语策略
行走在苦难和甜蜜之间

民族话语和道德话语
“人格结构”与“忧患意识”
与国家的和解——一个王朝的背影
家园景象和母亲话语
当代散文的细小命运

61 城头变幻大王旗

——王蒙批判 (吴 炫)

权威意识与忠诚信念
在世故中把玩“批判”
旧瓶纳新酒:王蒙式创新
宽容背后的虚空

87 在失禁的道德激情中作秀

——梁晓声批判 (珂 垃)

美丽动人的苦难——煽情者的言说
道德的自慰与失禁
一次力不从心的越轨:《中国社会各阶层的分析》
走到自己的反面

117 一个被误读的文坛异数

——王小波批判 (何 多)

来自两个方向的误读
性、知识分子话语方式和王小波式的幽默
作品里面的事情

作品之外的事情

假如王小波依然健在

一个摘编的附录：王小波是谁？

145 苏童的穷途末路

——苏童批判（徐江）

好事者问答

在“记忆”中迷失自我

赝品时代的温情话语

从结局中开始

173 纵万般风情，肾亏依然

——贾平凹批判（吴炫）

“独立”包装下的贫困个体

“秦汉文化”装束下的小气象

《废都》：令人眼花缭乱的垃圾场

“道”貌岸然的贾平凹

207 捧出来的佛爷

——汪曾祺批判（徐江）

戴着“先锋”高帽的守旧派

“人性”旗号下的说谎者

琐屑的老人散文

汪曾祺：离文学顶峰其修远兮

243 诺贝尔的噩梦

——北岛批判 (徐 江)

为什么偏偏是北岛
北岛有个大问题
没有“北岛二世”
诺贝尔“阴谋”与世界诗歌

275 蒙娜丽莎的一脸坏笑

——王朔批判 (徐 江)

当今文坛他最冤
瞎写也能柳成荫：才华横溢的中短篇小说
长篇：费力不讨好
形而下的天才
批判王朔最没劲

● 孙 玮

钱钟书批判

《围城》：中国现当代文学 中的一部伪经

提起《围城》，不能不说它是一种独特的文学现象。自 1947 年问世后，三年三版而毁誉迥然。建国后销声匿迹达三十年，1980 年突然从海外载誉归来，使这部小说无故地增添了几分传奇的色彩，竟有了几分第五代导演的电影所特有的那种“墙内开花墙外香”的味道。香味从墙外飘进来，又自然引起墙内的极大关注和重

新评价。五年内重印了四次，一时间，盛誉空前洛阳纸贵，提起《围城》来几乎是妇孺皆知。然而，有几分尴尬的是，造成小说如此声势的，很大程度上并不是小说本身，而是依赖于电视剧《围城》的成功。在这部同名电视剧未开播前，只怕世人中很少有人知道学界有位泰斗叫作钱钟书，更不知道这位学贯中西的大学者还能写小说。电视剧《围城》恰到好处地演绎了书中那种浓郁的学者型幽默，不仅使本质通俗的电视剧变得很文化了起来，也使这部原本很文化的小说得到了很好的通俗注解，在大众媒体的推动下，沉寂几十年的小说《围城》一下子成为炙手可热的畅销书，声名如日中天，被称为近现代文学中最有趣、最伟大的小说，俨然是一部可与《阿Q正传》比肩的现代小说经典。

说《围城》有趣不假，但说它伟大乃至经典的则不免言过其实，就像说钱钟书先生是渊博学者毫不为过，然而称他为小说大师就未免牵强一样。怎么看，这部被学问装饰得富丽堂皇的小说其学问气息都是大大盖过了小说本身的原有气息，也就是所谓的“学者小说”。钟鸣先生认为：

“纵观《围城》全书，一段实写(观钱先生一生的学术，虚构实在不是他的特长)，故有些生动，再者如游历，市井、学问、趣味、民情点缀其间，也还合适，但整个结构虎头蛇尾，至少是谈不上什么经典之作的，许多微言大义一类，与《红楼梦》媲美一类，也不过是帮吃饱了饭没事干的腐配之辈，穿凿发挥而已。加之刻薄之气太盛，悲悯又无，凭了知识分子的优越感要贫嘴太多，便不知又要损失多少了。也许当学贯中西的大学者将其渊博学识和天赋幽默妙笔生花地耍弄出来时，我等才疏学浅又活得不苟言笑的芸芸众生们在眼花缭乱

之余便只有五体投地的份儿了，哪里还知道身为何物，更遑论还能记得小说是个什么东西？”

那么，回过头来再看看《围城》，作为小说，它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东西？它是现当代小说的经典么？不，它只是一部现当代小说中的一部伪经！

情理相厄的“上帝”之言

西方有谚“人类一思考，上帝就发笑。”全能的上帝洞悉人类的一切愚钝和荒谬，所以他俯瞰一切，发出冷笑。在《围城》中，作者俨然就是这样的一位上帝。他站在用中英德法等世界上所有古典名著砌成的城墙上，将纯正哲学抽象出来的万应灵膏调制成药料，就着些他所看到的人影儿勾勒出些平面人像来贴在城墙的内墙外壁上。

正因作者这样以上帝自居来俯瞰人类，所以他在《围城》序文中劈头便表白“在这本书里，我想写现代中国某一部分社会，某一类人物。写这类人，我没有忘记他们是人类，还是人类，具有无毛两足的动物的基本根性。”基于这种对人类的普遍弱点和困境的探索，他用“火一般地将所触及的污秽事物净化的狂暴的愤恨”来对文化人格作出极其深刻的心理审视和道德批判。也正因此，他在小说创作中带有强烈的对“类”的批判意识，使小说先验地具有了“上帝”之言的味道，而上帝之言的理性与小说本身固有的情性发生冲突，以至于出现情理互扰乃至情理相厄的局面。

理念大于形式

中国传统文学是以“文以载道”为精神和标准的，“文以载道”说充分体现了以社会伦理为主导的价值坐标系统。在此价值系统中，贯穿于整个中国传统文学中的忧患意识是中国文艺以社会伦理为本体的突出表现，钱钟书身处“忧患遍均安得外”的现代中国，对作为中国文学主导精神之一的忧患意识有更深刻的体验，从传统的社会伦理本体转向人类学哲学本体，使其具有极其强烈的类意识以及在对整个人类意义上的人性弱点的批判意识。

在这种“类”的思想内核下，他小说《围城》中的人物与其说是文学意义上的典型，毋如说是哲学意义上的理念，为了使类的理念具象化，当然不能借助于一般的人物形象来表达。这样他自然而然地采用了最写意的漫画手法，勾画出一组卡通式的人物群像，就其人物塑造而言，理念明显大于形式。在《围城》里我们看到的是一个具有普遍人性弱点的群体；比如买假文凭的方鸿渐，伪造剧作家签名赠书的范小姐，谎称三个女人抢着要嫁的陆子潇，“补筑”洋房的李梅亭以及夸大嫁妆的方家妯娌等等，无论是镀过金、留过洋的大学教授还是大字不识的粗俗妇人，其本质都可以用两个字来概括——虚荣，诚如荣格所言：“再没有比虚荣心更浮又更深植的缺点了。”钱钟书为了针砭人性的虚荣，将之套上男女老幼各款的衣服，令其走动起来，似乎就成为一群“个体”生命。然而除了主要人物尚且还具备较为全面的性格外，其他人物则具有太明显的漫画痕迹，只有简单的线条而无真实的色彩，以致于无法细看他们的思想感情。例如沈太太，丈夫是汉奸，她本人身上散发出难闻的气味，熏得坐在她身旁的人要反胃，除此之外，我们还能看到些什么？大卫·霍克斯在《朝着痛苦微笑》一文中，认为《围城》中其他人物仿佛只是主要人物

在其中活动的那个可笑的，但又完全敌对的环境的一部分，像是主要人物在一个延长了的噩梦中所见的幽灵，因而，在人物塑造上形式过于简单，理念明显大于形式。

理智大于感情

与大多数中国当代先锋作家相比，钱钟书受过西方非理性主义深刻的洗礼，使之创作具有现代主义品格，而同时他对人的“类”性的探究显示出他作为上帝的智性，又使他的创作透出出极其强烈的理性精神，这种理性对非理性进行抑制和消解，给他带来了一定的创作心理障碍，出现了情理相扰乃至相厄的局面，为克服这种状态在《围城》中作者不惜动用哲学思维来高度介入其中，但也因此产生了理智大于情感的缺陷，作者对理性的过份强调以及对情感地过份厄制使全书出现一种“紧”的状态，上帝时不时地跳出来发表一通议论，整部小说议论大于事实。例如小说在写到鲍小姐时，说：鲍小姐生长澳门，据说身体里有葡萄牙人的血。“葡萄牙人的血”这句说等于日本人自说有本位文化，或私行改编外国剧本的作者声明他改本“有著作权，不许翻译”。因为葡萄牙人血里根本就混有中国成分。等等作者硬插进去的议论，为了使这种议论不致于太严肃，上帝用一副嘻笑的口吻，不惜增添枝蔓，甚至刻意幽默，穿插不必要的笑料，例如在写沈太太时沈太太身上有一股味道，文言里的雅称跟古罗马成语都借羊来比喻：“慢羝”。这暖烘烘的味道，揉了脂粉香和花香，薰得方鸿渐要泛胃，又不好意思抽烟解秽。心里想这真是从法国新回来的女人，把巴黎大菜场的“臭味交响曲”都带到中国来了。自己在巴黎从没碰见过她，今天偏避免不了，可见巴黎大而天下小。沈太太生得怪样，打扮得妖气，眼睛下两个黑袋，像圆壳行军热水瓶，想是储蓄着多情的热泪，嘴唇涂的浓胭脂给唾

沫带进了嘴，把黯黄崎岖的牙齿染道红痕，血淋淋地像侦探小说里谋杀案的线索，说话常有“Tiens!”“O la, la!”那些法文慨叹，把自己身躯扭摆出千般媚态，万种柔姿。

作者以此来试图强行放松“紧”的状态，然而却未免有些过火以致在一些地方形成了硬笑或者说是肉不笑而皮笑的效果。

理性对情感的过度压抑还表现在文章每到一个片段结尾时便陡然出现前所未有的情感抒发，这时情感浓度达到泡和，从而形成极富感染力的抒情：

天空早起了黑云，漏出疏疏几颗星，风浪像饕餮吞吃的声音，白天的汪洋大海，这时全消化在更广大的昏夜里。衬了这背景，一个人身心的搅动也缩小以至于无，只心里一团明天的希望，还未落入渺茫，在广漠澎湃的黑暗深处，一点萤火似的自照着。

就好像一直紧张地憋着气直到暂停时才松口气一样。在久抑过后的抒情中，感情沉郁而丰盈，文采斐然，极富诗趣，尤其到了《围城》的结尾部分，如杨绛所评的那样令人“回肠荡气”，这是全书最大的一次松气，假如在创作过程中情感没有严重受抑的话，也就不会出现这样的反弹和喷薄，这种反弹的力量很大，对理智有弱化和冲淡的作用，中间隔一段感情的抒发，再转入下一次的理性议论时不免显得有几分中气不足了。从这个意义上说，情感的抒发又干扰了理智的一气呵成。

局部大于整体

作为一名具有高度哲学思维的学者，钱钟书进行的小说创作具有其他作家难以企及的智性和心理优势，但同时他身上也增添

了比一般作家更难克服的心理弱势，即上文所说的“紧”的心理态势，情、理的对抗和相厄削弱了小说本身所固有的特点，从结构到情节《围城》都显得比较松散拖沓，到结尾处匆匆收场，留下了持久的遗憾。作者孜孜于细部的过份琢磨，而忽略了整体的把握，以致于使这部小说有局部大于整体之感。

小说的故事极为平淡，采用所谓的恶汉体(The Picaresque Style)以非常简单的结构把一位留学生从国外归来后的两年里面的经历，挨着次序叙述出来，“中间既无曲折、又无叫应”，全书并没有一个核心的情节和高潮的场面，有的是些零零碎碎的场景和频频繁繁的议论，只因作者感觉的灵敏和笔墨的精妙，居然能将零碎琐屑的东西写得惊才绝艳，加上时不时撒出的幽默的调料和满腹奥典，足以让读者将这些细节深印到脑海之中，反而淡忘了围城的故事本身。

我们先来重温一下《围城》的故事梗概：

方鸿渐在欧洲闲混了几年，带着一份子虚乌有某大学的假文凭回到中国。他是一个善良和聪明的人，但正如他后来自己领悟到，亦是一个毫无勇气的懦夫。他明白自己和别人的关系，但他不能在坏处境中脱身，一来太懒，二来害怕因此伤害别人。还在念大学时，他在父亲的坚持下和一个同乡女子订下婚约。虽然他对那女子缺乏认识，但对婚约略示反对后即表同意。幸而那少女不久就死去，而她父亲为了纪念独生爱女，就将准备作为嫁妆的款项供他出洋深造。方鸿渐无意去争取学位，但觉得需要买个假头衔来满足父亲及已故未婚妻的父亲的期望。尽管为迎合他人做了自觉耻辱的事，他实在也是书中好多骗子中的一员。他怯懦的性质一直贯穿全书。

鸿渐在回程中抵受不住庸俗的华侨鲍小姐的肉体诱惑，但到最后眼见她扑向未婚夫怀里不顾而去，不禁大起反感。拥有法国

大学文学博士学位的女学者苏文纨小姐亦致力讨好他，令他极难逃避她的好意。

在故乡住了一个短时期，鸿渐和苏小姐恢复了交往，而由她介绍认识了她的表妹唐晓芙，一个很甜美纯真的少女。他虽然暗中在追求后者，却一直鼓不起勇气和苏小姐分手，而苏小姐日夜期待着他向自己求婚。待他最后摊牌时已太迟，盛怒的苏小姐恶意对表妹说鸿渐是个骗子和恶棍。他去看晓芙时她还为这消息生气，他默默听着她的责骂和讥讽，没有辩白。她在他离去后立即设法补救过失，但被一连串的巧合误会所摆弄。二人都伤了心，晓芙病了一场，后来去香港转重庆。

由于他的浪漫纠葛，丈人家对他日趋冷淡，而他自己的家人也使他越来越生气。这时他和苏小姐的失意追求者赵辛楣反而成为好友，二人决定接受内地新办的三闾大学的聘请。乘船、坐车、加上步行，他们踏上艰辛的旅途。同行的有同时就聘前往的三位同事：两个狡猾卑鄙的教授李梅亭和顾尔谦，以及一位英语助教孙柔嘉女士。

在三闾大学安定下来，鸿渐不知不觉地被卷入校内个人恩怨和乡里狭隘观念的明争暗斗中。几位院方的同事都反对他，而他和孙柔嘉的日渐亲密更引起他们的嫉妒。赵辛楣教了一学期即离校从商，鸿渐次年也未被续聘。在校园被排斥的情况下，他与孙柔嘉订下婚盟。二人准备回上海，途中在香港结了婚，也遇见辛楣及富有而新婚的苏小姐。柔嘉想不透鸿渐为何放弃那位有钱漂亮的小姐而喜欢自己。

一回到上海，鸿渐和柔嘉的感情因两方家人的介入而恶化。柔嘉完全不喜欢丈夫的家人，尤其是他父亲通翁爱管闲事的旧派作风，以及他两位弟媳妇遮掩不来的恶意。鸿渐则憎厌她的姑母陆太太，一个对柔嘉有压倒影响力而带传教士风的俗气妇人。最

后鸿渐辞了报馆的职位，决定再到内地会见赵辛楣。柔嘉对赵素无好感，希望丈夫留在上海接受她姑母给他的一个职位。这处境促进一连串的争吵，终于引臻无可避免的分手。

全书二十四万余字，三百四十多页，叙述的就是这样的一个故事。这个故事要依靠里面令人发噱的可笑场面和卡通式人物以及作者上帝式的警言妙语才不致于不太沉闷。

《围城》的前七章中上帝展现的是一副嘻笑怒骂的面孔，极尽冷嘲热讽的能事，其中去三闾大学一章更是写得机趣横生顺畅自如，从第八章起，上帝俨然又板起严肃的脸来，目光露出悲哀，除勉强笑几声外，声调已越来越暗淡，到最后两章在悲哀中匆匆收场。“整部小说的阅读感受就好像一次长途旅行，先是有说有笑，流连窗外景色，继而开始沉默沉闷，最后列车被黑暗的隧道吞没，永远也驶不出来……”

拉郎配式的意象强合

如上文所言，《围城》本身并没有一个引人入胜的故事，情节也不紧凑，它的可读性高在于它超人的讽刺手法细致的事物描写以及夸张式的人物造型，而其主干，其故事本身，其情节发展，甚至其主题反而淹没在这些局部不被读者注意。

围城作为作者煞费苦心设置的主题意象在书中也被反复提到，如：

——“慎明道：‘……他引一句英国古话，说结婚仿佛金漆的鸟笼，笼子外面的鸟想住进去，笼内的鸟